

名家走笔



重阳节食俗

文 / 朱文杰

农历九月初九,是中国传承千年的古老节日重阳节。重阳节的习俗主要有登高、赏菊、插茱萸、吃糕、喝菊花酒等。吃糕、喝菊花酒则为重阳节之最重要食俗。

首先是与登高相联系的吃糕,糕也称重阳糕,因高与糕谐音,就有步步登高的吉祥寓意。吃糕作为重阳节食品,其实应始于庆祝秋粮丰收、喜宴新粮时,以后民间才有了登高吃糕之食俗。在北方,吃重阳糕之风最为兴盛。

汉代刘歆《西京杂记》记载:汉高祖刘邦的爱妾戚夫人被吕后害死后,戚夫人的侍女贾佩兰也被驱逐出宫,嫁给陕西扶风人段儒,闲谈时曾提到她在宫廷时,每年九月九日佩茱萸,食蓬饵,饮菊花酒,以辟邪延寿。食蓬饵之俗,即最初的吃重阳糕。饵,即古代之糕。《周礼》载饵用作祭祀或在宴会上食用。汉代又记有黍糕,想来大概类似于蓬饵,可能与今天的糕已相差不多。

重阳糕又称花糕、菊糕、五色糕,以及“糙花糕”“细花糕”“金钱花糕”等,比较宽泛,没有严格定法,一般松软糕类,重阳节食用,都可称重阳糕。

重阳糕,一般是圆形或椭圆形,由底向上共三至五层,乃至九层,逐渐升高,像座宝塔,每层周围都涂着花朵,糕顶更是百花盛开,争奇斗艳。因之也叫做“花糕”。

讲究的重阳糕,顶上还会捏两只小羊,以符合重阳(羊)之义;或捏成小鹿,名“鹿糕”,寓意家中有人能升官加禄;或做成大象,名“万象糕”,则寓意万象更新,家族兴旺,一年更比一年高。有的还在糕上插一小红旗纸,并点蜡烛灯,这应该是用

“点灯”与“吃糕”代替“登高”,用小红旗代替茱萸。

“花糕”一般粘些香菜叶以为标志,中间夹上红枣、青果、核桃仁之类的干果;细花糕有二三层不等,层间都夹有较细的蜜饯,如苹果脯、桃脯、杏脯、乌枣之类;夹上枣、栗诸果,或以黄米、江米、白面分上下层蒸成,似“上金”“下银”的福贵花糕。

重阳节送花糕,陕西也时兴送花馍。九九重阳节来临之际,西安市长安区韦曲的老街上,就随处可见卖花馍的摊位。在重阳节期间,长安讲究晚辈要送给长辈花馍,寓意节节高、祝福老人高寿。

花馍也叫“面花”“礼馍”“窝窝花”,属于民间面塑艺术。我二十年前重阳节时,曾跟着陕西电视台去华县拍面花,并写了《三秦面花写真》一文,近距离地欣赏了一种叫“高馍盘”巨型圆柱体花馍,这就是重阳节专意为老人祝寿制作的。高有一米多的九层之“高馍盘”,给人一种震撼地冲击力。黄陵县的花馍就被列入国家级的非遗项目,堪称陕西一绝。

吃重阳糕的食俗与赏菊风俗也有关系,据说重阳糕最初是用菊花为原料制成,故最早称“菊花糕”“菊糕”,别称“狮蛮糕”。屈原《离骚》中有“朝饮木兰之坠露兮,夕餐秋菊之落英”的话,其中“餐秋菊”也指食菊花瓣做的“菊花糕”,而陕西西乡县就有重阳节亲友互相以菊花、菊糕相馈赠之风俗。

“餐秋菊”还引出重阳节要饮菊花酒。九九与“久久”,与“酒”都为谐音,因此九九喝菊花酒,才顺理成章。重阳日,历来就有赏菊花的风俗,所以古来又把重阳节称为菊花节。农历九月俗称菊月,节

日举办菊花大会,倾城的人潮赴会赏菊,热闹非凡。从三国魏晋以来,重阳聚会赏菊、饮酒、赋诗已成时尚。在汉族古俗中,菊花象征长寿。菊花酒,又被称为“吉祥酒”,可祛灾祈福,所以在古代菊花酒是重阳必饮之佳酿。

唐朝时,风行九九插茱萸的习俗,所以重阳节又称“茱萸节”。茱萸能入药,可制酒养身祛病,加之茱萸香味浓郁,有驱虫去湿、逐风邪的作用,还能消积食、治寒热。茱萸因此还被人们称为“辟邪翁”。王维在蓝田写的诗中“遍插茱萸少一人”的茱萸,其实叫山茱萸,王维的蓝田辋川别业里面,除了竹里馆、辛夷坞、文杏馆以外,还有茱萸泖。蓝田产山茱萸,杜甫《九日蓝田崔氏庄》诗中也有“醉把茱萸仔細看”。

陕西佛坪的沙窝村被誉为中国山茱萸之乡。笔者2018年去沙窝采风,写了《沙窝变金窝》一文,就重点介绍了这里漫山遍野红格艳艳的山茱萸。那年重阳节我还从沙窝村网购了几十斤晾干的鲜山茱萸,赠送亲友泡酒喝。

重阳之日正逢一年收获的黄金季节,陕北民歌有:“九月里,九重阳,收呀么收秋忙。谷子呀,那个糜子呀,上呀么上了场。”可能因为白天要一整天忙着劳作,收割打场呀,歇不下来,所以陕北人过重阳选在“月上树梢头”的傍晚开始,陕北人喜爱享用荞面熬羊肉,民歌有唱:“荞面圪坨羊腥汤,死死活活相跟上。”“羊”对应“阳”,吃羊肉、喝羊腥汤对应“重阳”,自然成为重阳节日食俗之一。

陕北吴堡、横山一带则有燕麦糕馈赠亲友的习俗。以软米、红枣制作,不用油

炸。这个季节,谷物收割,红枣上棚,故人们多食之,以贺丰收。谚语云:“九月九,家家有。”

在渭南潼关,“羊肉泡黄馍”则是重阳节里一道少不了的老味道。重阳节吃羊肉泡黄馍,代表了“重阳”的意思,而“黄馍”的“黄”字则有“黄昏”之意,既体现了潼关过重阳的特色,也特别适合老年人的牙口。

重阳节还有大型饮食活动,这是由先秦时庆丰收之宴饮发展而来的。《荆楚岁时记》云:“九月九日,四民并籍野饮宴。”隋杜公瞻注云:“九月九日宴会,未知起于何代,然自驻至宋未改。”求长寿及饮食,构成了重阳节的基础。

《西京杂记》有:“九月九日,佩茱萸,食蓬饵,饮菊花酒,云令人长寿。”大约从此时起,重阳节也有了求寿之俗。如今,人们在重阳节这一天开展的敬老活动中,除了给老人品一块重阳糕,还要给老人敬一碗长寿面,作为生日享用的长寿面,也渐渐变成了重阳节的食俗。据说这时的寿面,长度会增加到三尺以上,还要凑成双数,摆放寿面时,要将寿面装成一圈圈的面束,盘成高高的九层之塔形,并在塔顶插上一个大寿字,外面再罩以红绿缕纸拉花,祝福老人福星高照,寿运绵长。2017年端履门社区在中柳巷开展“九九重阳节,浓浓敬老情”活动,组织方就购买了80余斤面条邀请辖区300余位老人吃长寿面。

随着节日的演变,重阳节的食俗,在发展中变化得越来越丰富,我们应该特别重视,更应认识到,这些各具特色的食俗,其实才真正是节日传承的基础和支柱。

古物微言

文 / 图 马梦

烈焰传奇

我,一匹名为烈焰的红鬃马,在遥远的西北边疆,狂风呼啸,似火的鬃毛在阳光下闪耀。我昂首挺胸,凝视远方,那是无尽的未知与挑战。我踏过荒芜沙漠,扬起沙尘;穿越茂密草原,惊起飞鸟,在广袤天地间自由驰骋。

与我并肩的是邮驿使“风行者”,我们是边疆与内陆的重要纽带,承载着信息传递的神圣使命。每日,当第一缕阳光穿透薄雾,我们便踏上征程。风行者身着古朴汉服,头戴进贤冠,沉稳庄重,与我内心的狂野奔放奇妙融合。

一个风和日丽的清晨,我们接到艰巨任务——传递关乎边疆安宁的紧急文书。风行者敏捷跃上马背,我如离弦之箭,化作红色闪电划破荒野。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一场沙尘暴突如其来,如怒吼巨兽,企图吞噬一切。狂风裹挟黄沙,世界只剩风的呼啸与我们紧张的心跳。风行者紧握缰绳,声音颤抖:“烈焰,我们能行吗?”我高昂头颅,嘶鸣回应:无论前路多艰险,必带他成功穿越。在沙尘迷官中,我凭借直觉艰难前行,不慎被树枝划破肌肤,疼痛袭来。但我岂会轻易言败?强忍剧痛,每一步坚定有力,向风沙宣战。风行者感受到我的坚韧,轻声安慰,我摆动尾巴示意继续。漫长旅途中,我们彼此依靠,勇敢面对艰难险阻,默契与信任无比珍贵。

终于,历经无数次与风沙的较量,我们冲出困境,重见天日。风行者满脸疲惫,眼中却闪烁着胜利的喜悦。我虽伤痕累累,心中却满是自豪。我们圆满完成任务,用行动证明了勇气与坚持的力量。

每一次征途都是自我超越,每一次送达都是使命坚守。我与风行者,一马一人,在边疆邮路留下传奇印记。而我,烈焰,将以勇敢和忠诚,守护这片广袤土地,传递希望与勇气,直至世界尽头。

(作者供职于蓝商分公司)



诗意人生

麦垛金黄 阳光灿烂
天空漂浮着《大闹天宫》漫画般的云团
没有天兵天将从天而降
只有母亲尖细的四川口音掠过场院
躲在甘肃陇南的院场麦垛洞里打地道战
潜在麻柳河底偷袭小兵张嘎里胖胖的翻译官
穿梭在闷热的包谷地里怀揣木枪伏击鬼子
守候在秧田烂泥边抢抓狡猾的黄鳝
汉字在方格纸作业本上东倒西歪
尖起耳朵收集村里的家长理短

夜幕降临 炊烟渐消
在母亲的怒气中捧一碗包谷稀饭狼吞虎咽
躲在被窝里偷记又一次挨打的流水账
课桌上的分界线,清晰而深刻,
那是青春的界限,也是成长的标志
怀揣赤诚走过的逆境总是无怨无悔

时光飞逝 记忆不减
女儿和她的儿女都在复制我的童年
我们都曾是莽撞少年
人生如笔下的书法
起承转合,笔意的焦黑浓淡
都在毛边纸上徐徐散开
一行热泪滴下
晕开一个麦垛金黄的童年

(作者供职于汉中市公路局)

看着低头沉思的稻穗
心间的秋意渐渐丰满
丰收的喜悦在脸上荡漾
秋的魅力是累累的果实
还有 浓浓的秋韵
是那么多彩多姿 那么成熟深邃

看着泛黄的树叶
在风中起起伏伏
心湖划过一道道微微的波纹
——又是一秋
翻开珍藏的日记
一叠厚厚的枫叶 风采依旧

看着渐渐枯萎的小草
总感觉 那是深藏的希望
人活一世 草活一秋
在人生的田野里
耕耘多少 就会收获多少

(作者供职于省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

书海拾贝

文 / 郝壮壮

《日久天长》是青年作家王闷闷构思两年,删改数次的心血之作,也是陕西省第二期“百优”作家从书中一本极为优质的长篇小说。著名作家贾平凹在书的序言中写道“时代向前,后浪奔涌”,并寄语王闷闷“承前浪之力,赓续陕西文学荣光”,显然,在《日久天长》中,王闷闷不负前辈之托,完成了这一任务。

王闷闷是“90后文学陕军”极有代表性的一位,也是所有作家中近乎最为特殊的一位,他是以长篇小说起步的。以《咸的人》亮相文坛,开启文学生涯的他,一路走来,已有十年光景。十年磨剑,锋利逼人。贾平凹曾评价他说,王闷闷,人如其名,一直在和自己较量,试图写出称心如意作品。这本《日久天长》中,王闷闷不负前辈之托,完成了这一任务。

《日久天长》延续了《咸的人》《米粒》的写作,依旧是以陕北社会变迁与小人物日常生活为小说内容和主旨。这部小说通过杨明忠、杨明义、杨明月、赵清丽等个性鲜明的人物,描绘了20世纪80年代至今陕北黄土地上的林林总总,包括风物、风貌、地理、人情,以及交织在这些之上的爱情、友情、亲情和梦想、奋斗、拼搏。这些或自然或人文的因子,汇流成了芸芸大众的生命长河。河水流淌百年,生命日久天长。

我以为,杨明忠是小说中刻画得最好的一个人物。这个人物是家中长子,承担着兄弟姐妹之间最重的责任,却又歪嘴斜眼,相貌不扬,加之未接受过多少教育,知识储备也很少,可谓是“buff叠满”。然而,他个性强硬,心地善良且为人正派,对人宽容,对事上心,能体旁人饥寒,能恤弟妹艰难,虽与父亲常日吵嘴,但仍是孝顺良善,心中深爱着父亲。杨明忠只身出走,在城市独自奋斗,矢志拼搏,最终成就一番事业,并以个人之光回耀家乡,带动乡亲父老一起努力,共同富裕。

不难看出,王闷闷是希冀以杨明忠的一生为斑点,反映出芸芸大众的生命全貌,进而探求生命中“日久天长”这一核心本质。“我们的生命不就是在时间的长河里起伏升降,那么,我们过的不就是日月,不就是光景吗?并且,期望能日久天长。”作家在后记中

生命是一场日久天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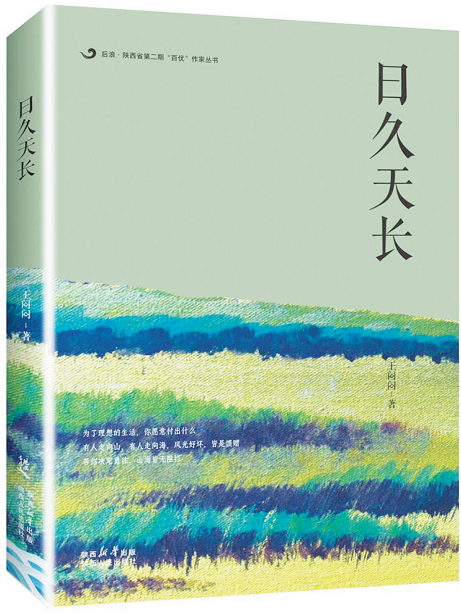
——读王闷闷小说《日久天长》

如是说。王闷闷的希冀是切实的,探求也是成功的。《日久天长》中的杨明忠虽然是一个鲜活的个体,但他更是千千万万个普通人,譬如说杨明忠相貌平平,而人世间的普通人基本都是相貌平平;杨明忠身为长子,肩担重任,人世间又有几个不是肩负妻儿父母,责任至重呢?诚然,杨明忠对梦想的坚定与其强大的内驱力,并非等闲人所有,可这不正是作家对于人世间千千万万个杨明忠的期望吗?

从襁褓中来,到坟墓中去,人一生的光阴,是百代之过客,亦是百年之日长。生命,就是一场日久天长,只是不知你为了这场日久天长,愿意付出些什么呢?有人走向山,有人走向海,不论风光如何,都是命运的馈赠。作家在小说中写道,若你决定勇往,山海皆无阻拦。共读《日久天长》的朋友呀,你准备好勇往直前,以山海无阻的姿态,去迎接你一生的日久天长了吗?

我已经准备好了。
朋友,我们一起走吧。

(作者供职于陕西路桥210项目部)



絮语轻谈



秋风起时桂花香

文 / 康周利

又是一年秋风起,未见其花,先闻其味。淡淡的桂花清香,让人不禁放慢脚步,忘却匆匆时光。这每一缕香气,都是与大自然最温柔的邂逅。它以特有的沉静与雅致,绽放着秋的静美,我爱秋天,更爱秋天的桂花。

我们小区的走廊两旁,有一排桂树,每到中秋前后,清新淡雅的桂花给小区平添了几分景致,桂花的香浓郁得沁人心脾,人走过,满身留香。偶尔,我也会采摘几枝,插入花瓶中,置于窗前或书架上。那香气,如同一缕轻纱般的薄雾弥漫在空气中,与屋内弥漫的书香交织,让人心旷神怡。桂花,以其独特的香气,温暖了人心,丰富了生活。它不仅是一种花,更是一种文化,一种情感的寄托。

每年的秋季,就是我心之所向,这时节,秋凉刚好,气候宜人。而桂花,就是朝朝暮暮间相伴我身边的精灵,随风起舞,洒下一片片花瓣雨。夜幕降临,我便迫不及待地踏着月色,闻着花香,来到桂花树下。月色下的桂花,团团簇簇缀满枝头,层叠有序,璀璨亮丽,鲜而不艳,美而不娇,既清新脱俗又融于自然。桂花虽小,如米粒般不起眼,然而自古以来,它并未被人们遗忘。它是南宋诗人杨万里心中“不是人间种,移从月中来”的天仙来客,也是唐代诗人武平一眼中“疑为仙子落凡尘”

的月宫嫦娥,温柔了岁月,惊艳了时光。它的存在,让人忍不住深吸一口气,仿佛要将这香气永远留在体内。在秋意渐浓的秋分时节,那香气,如同一位不请自来的客人,悄然占据了每一个角落。在桂花的香气中,我们感受到了秋天的温暖,也感受到了生活的美好。

去年中秋节回家,母亲用收集起来的桂花,为我们熬的红糖桂花小米粥,味道清香鲜美,口感软糯香甜且营养丰富。它甜而不腻,暖而不燥,是秋天独有的味道。临走时,母亲塞给我一茶叶罐的桂花,说桂花还有药用价值,和玫瑰一起冲泡着喝,不仅可以缓解压力、提神醒脑,还有美容养颜之功效,我喝了一两个月后,还真的有这样的效果。这一小罐桂花,不知道母亲花了多少心思才能收集到?母亲的爱,犹如这桂花,看似平淡却又无处不在,温暖了我整个人生。

桂花在秋季盛开,不畏秋风寒霜,不张扬,却有着独特的芳香,花期虽短但依然开得灿烂,花朵成簇开放,众多细小的花朵紧密地团结在一起,形成繁荣的景象。愿我们都能像桂花一样,即便面临困境与挑战,也要保持乐观的心态和谦虚低调的作风,用心去感受平凡日子里的温暖与幸福,正如它的花语:芳直不屈,绚烂一生。

(作者供职于麟游公路段)